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0955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史地·歷史

集權資憲通史（國際）
法律現象變遷史

大象出版社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0955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史地·歷史

集權資憲通史（國際）
法律現象變遷史



大象出版社

曹恭翊編纂

集權資憲通史（國際）

集權資憲通史國際目次

代議部

國際學

第一章 議外族未服前備邊之策

第二章 議外族已服後羈縻之術及所以能羈縻之故

第三章 議外族與國民雜處之害

第四章 議不可疲中國以遠征外族

第五章 議外族之所以常勝中國由於政體風俗之不同

第六章 議使臣之體不可屈辱亦不可傲慢及據約磋商之道

第七章 議敵國之謀人國每以和爲藉詞能戰方能和然攘外之道

不在和戰在德業

立法部

國際目次

(1)

國際法

第一章 宋與北番通商條約

第二章 遼金元與高麗等國通商條約

第三章 明與日本琉球暹羅賀蘭呂宋等國通商條約

行政部

國際史

第一章 商周之困於戎狄列國與戎狄交涉之勝利及其征服之策

第二章 西漢與匈奴戰和勝敗之始末及統一西域南越之盛業

第三章 東漢之降服羌氏西域叛而復通及北匈奴之滅亡

第四章 魏晉匈奴鮮卑羌氏之佔據內地並其緣因南北朝之交聘

北朝外族與外族之交爭

第五章 隋之疲弊西域而亡突厥之興及唐之征服突厥北荒悉平

第六章 遼金之遞興高麗西夏之發現北宋與遼之交際始末及宋

與金議夾攻遼遼滅而宋遂釀南渡之禍

第七章 南宋與金之和戰及戰和兩黨交聘各臣之軼事

第八章 元之與宋金夏及安南高麗日本之交際並倡東西兩洋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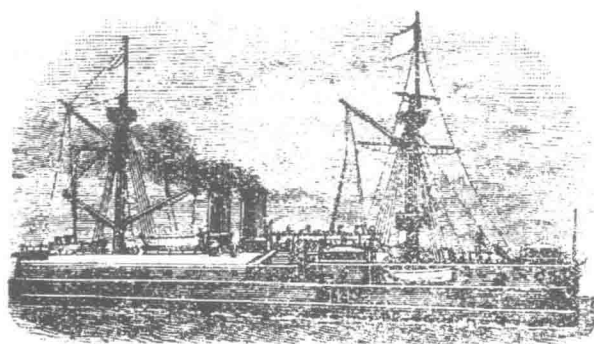
交通

第九章 明與諸小國交際之通絕平高麗之亂及天主教入中國之

濫觴

(4)

國際
目次



國際學

集權資憲通史

代議部

吳縣曹恭翊滌新編纂

國際學

第一章

議外族未服前備邊之策

集權資憲通史

(1)
穎川鼂錯言兵事曰。臣聞大小異形。彊弱異勢。險易異備也。夫卑身以事彊。小國之形也。合小以攻大。敵國之形也。以蠻夷攻蠻夷。中國之形也。今匈奴地形技藝。與中國異。上下山阪。出入溪澗。中國之馬弗與也。險道傾仄。且馳且射。中國之騎弗與也。風雨罷勞。飢渴不困。中國之人弗與也。此匈奴之長技也。若夫平原易地。輕車突騎。則匈奴之衆。易撓亂也。勁弩長戟。射疏及遠。則匈奴之弓。弗能格也。堅甲利刃。長短相雜。遊弩往來。什伍俱前。則匈奴之兵。弗能當也。材官騶發。矢道同的。則匈奴之革。箭木薦。弗能支也。下馬地鬪。劍戟相接。去就相薄。則匈奴之足。弗能給也。此中國之長技也。以此觀之。匈奴之長技三。中國之

第一章

議外族未服前備邊之策

長技五。陛下又興數十萬之衆，以誅數萬之匈奴。衆寡之計，以一擊十之術也。今降胡義渠蠻夷之屬，來歸誼者，其衆數千。飲食長技，與匈奴同。賜之堅甲絮衣，勁弓利矢，益以邊郡之良騎。令明將能知其習俗，和輯其心者，以陛下之明將約之。即有險阻，以此當之。平地通道，則以輕車材官制之。兩軍相爲表裏，各用其長技，衡之以衆，此萬全之術也。帝嘉之，錯又上言曰：臣聞秦起兵而攻胡粵者，非以衛邊地而救民死也。貪戾而欲廣大也。故功未立而天下亂，且夫起兵而不知其勢，戰則爲人禽，屯則卒積死。夫胡貉之人，其性耐寒；楊粵之人，其性耐暑。秦之戍卒，不耐其水火，戍者死於邊，輸者僨於道。秦民見行，如往棄市。因以謫發之名，曰謫戍。先發吏有謫，及贅壻賈人，後以嘗有市籍者。又後以大夫父母，父母嘗有市籍者。後入閭，取其左。秦以威劫而行之之敝也。胡人衣食之業，不著於地。其勢易以擾亂邊境。往來轉徙，時至時去。此胡人之生業。而中國之所以離南晦也。今胡人數轉牧行獵於塞下，以候備塞之卒。卒少則入，陛下

不救。則邊民絕望。而有降敵之心。救之。少發。則不足。多發。遠縣纔至。而胡又已去。聚而不能。爲費甚大。罷之。則胡復入。如此連年。則中國貧苦。而民不安矣。今遠方之卒守塞。一歲而更。不知胡人之能。不如選常居者。家室田作。且以備之。以便爲之高城深塹。要害之處。通川之道。調立城邑。毋下千家。先爲室屋具器。乃募民免罪。拜爵。復其家。各予夏衣。稟食。能自給而止。胡人入驅。而能止其所驅者。以其半予之。縣官爲贖其民。如是。則邑里相救。助赴胡。不避死。欲全親戚而利其財也。此與東方之戍卒。不習地勢。而心畏胡者。功相萬也。上從其言。募民徙塞下。錯又言曰。臣聞古之徙民者。相其陰陽之和。嘗其水泉之味。然後營邑立城。製里割宅。先爲築室。家置器物焉。民至有所居。作有所用。此民所以輕去故鄉。而勸之新邑也。生死相卹。墳墓相從。種樹畜長。室屋完安。此所以使民樂其處。而有長居之心也。臣又聞古之制邊縣。以備敵也。使五家爲伍。伍有長十長一里。里有假士。四里一連。連有假五百。十連一邑。邑有假候。皆擇其邑之

賢材有護習地形。知民心者居則習民於射法。出則教民於應敵。故卒伍成於內。則軍政定。於外服習以成。勿令遷徙。如此而勸以厚賞。威以重罰。則前死不還踵矣。所徙之民。非壯有材者。但費衣糧。不可用也。雖有材力。不得良吏。猶亡功也。陛下絕匈奴不與和親。臣竊意其冬來南也。壹大治。則終身創矣。欲立威者。始於折膠。來而不能困。使得氣去。後未易服也。(漢文帝前十一年)

鄧騭欲棄涼州。陳國虞詡言於太尉張禹曰。先帝開拓土宇。劬勞後定。而今憚小費舉而棄之。此不可一也。涼州既棄。即以三輔爲塞。則園陵單外。此不可二也。諺曰。關西出將。關東出相。烈士武臣。多出涼州。土風壯猛。便習兵事。今羌胡所以不敢入據三輔爲心腹之害者。以涼州在後故也。涼州士民。所以推鋒執銳。蒙矢石於行陳。父死於前。子戰於後。無反顧之心者。爲臣屬於漢故也。今推而捐之。割而棄之。民庶安土重遷。必引領而怨曰。中國棄我於夷狄。雖赴義從善之人。不能無恨。如卒然起謀。因天下之飢敝。乘海內之虛弱。英雄相聚。量材

立帥驅氐羌以爲前鋒。席捲而東。雖賁育爲卒。太公爲將。猶恐不足當禦。如此則函谷以西。園陵舊京。非復漢有此不可三也。禹曰。微子之言。幾敗國事。禹從詔議。於是辟西州豪傑爲掾屬。拜牧守長吏子弟爲郎。以安慰之。(安帝永初四年)

初護羌校尉段熲既定西羌。而東羌先零等種猶未服。度遼將軍皇甫規中郎將張奐招之連年。旣降。又叛。桓帝詔問熲曰。先零東羌造惡反逆。而皇甫規張奐各擁強衆。不時輯定。欲命熲移兵東討。未識其宜。可參思術略。熲上言曰。臣伏見先零東羌。雖數叛逆。而降於皇甫規者。已二萬許落。善惡旣分。餘寇無幾。今張奐躊躇久不進者。當慮外離內合。兵往必驚。且自冬踐春。屯結不散。人畜疲羸。有自亡之勢。欲更招降。坐制強敵耳。臣以爲狼子野心。難以恩納。勢窮雖服。兵去復動。唯當長矛挾脅。白刃加頸耳。計東種所餘三萬餘落。近居塞內。路無險折。非有燕齊秦趙從橫之勢。而久亂并涼。累侵三輔。西河上郡已各內徙。

安定北地。復至單危。白雲中。五原西至漢陽。二千餘里。匈奴諸羌並擅其地。是爲癰疽。伏疾留滯。脇下如不加誅。轉就滋大。若以騎五千。步萬人。車三千輛。三冬二夏。足以破定。無慮用費爲錢五十四億。如此則可令羣羌破盡。匈奴長服。內徙郡縣。得反本土。伏計永初中。諸羌反叛。十有四年。用二百四十億。永和之末。復經七年。用八十餘億。費耗若此。猶不誅盡。餘孽復起。於茲作害。今不暫疲民。則永甯無期。臣庶竭駑劣。伏待節度。帝許之。悉聽如所上。(靈帝建寧元年)帝以魏寇爲憂。咨訪羣臣。御史中丞何承天。上表以爲。凡備匈奴之策。不過二科。武夫盡征伐之謀。儒生講和親之約。今欲近跡衛霍。自非大田淮泗。內實青徐。使民有贏儲。野有積穀。然後發精卒十萬。一舉蕩夷。則不足爲也。若但欲遣軍追討。報其侵暴。則彼必輕騎犇走。不肯會戰。徒興巨費。不損於彼。報復之役。將遂無已。斯策之最末者也。安邊固守。於計爲長。臣竊以曹孫之霸。才均智敵。江淮之間。不居各數百里。何者。斥候之郊。非耕牧之地。故堅壁清野。一俟其來。

整甲繕兵一乘其弊保民全境不出此塗要而歸之其策有四一曰移遠就近今青兗舊民及冀州新附在界首者三萬餘家可悉徙置大峴之南一實內地二曰多築城邑以居新徙之家假其經用春夏佃牧秋冬入保寇至之時一地千家堪戰之士不下二千其餘羸弱猶能登陴鼓譟足抗羣虜三萬人矣三曰纂偶車牛以載糧械計千家之資不下五百耦牛爲車五百輛參合鈎連以衛其衆設使城不可固平行趨險賊所不能干有急徵發信宿可聚四曰計丁課仗凡戰士二千隨其便能各自仗素所服習銘刻由己還保輸之於庫出行請以自新弓箚利鐵民不得者官以漸充之數年之內軍用粗備矣近郡之師遠屯清濟功費既重嗟怨亦深以臣料之未若卽用彼衆之易也今因民所利導而帥之兵彊而敵不戒國富而民不勞比於優復隊伍坐食糧廩者不可同年而較矣（建甯二十二年）

淮西民賈元友上書陳代魏取陳蔡之策上以其書示劉勔勔上言元友稱虜